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S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4)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之最新消息

茲提述漢思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及二零一八年十月八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的通函（「通函」）就（其中包括）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非常重大出售事項的交易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布，買方已根據買賣協議向賣方支付第一期人民幣7.8億元（佔交易購買價的50%）。該付款是基於以下條件已經達成：（i）買方已完成對目標公司的盡職調查（必須在買賣協議生效日期後30日內完成）；（ii）賣方並無違反買賣協議所約定的陳述及保證；（iii）質押和抵押已根據相關政府規定或規例進行登記。

買方購買價（即餘下付款）餘額人民幣7.8億元預期將於六至八個月內由買方支付給賣方，惟須於完成交割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於完成交割時發布進一步公告，通知股東。

承董事會命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楊冬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戴偉先生（主席）、楊冬先生、劉志軍女士及張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偉強先生、陳振偉先生及奚曉珠女士。